



HONG KONG CATERING MANAGEMENT LIMITED

香港飲食管理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8)

股東特別大會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局欣然宣佈，日期為2008年11月21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以批准協議及當中擬進行之交易之普通決議案已於2008年12月9日獲獨立股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08年11月7日之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2008年11月21日之通函（「通函」），其內容有關收購事項。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之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董事局欣然宣佈，日期為2008年11月21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以批准協議及當中擬進行之交易之普通決議案（「該決議案」）已於2008年12月9日獲獨立股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根據上市規則，該決議案須要求按股數投票表決。本公司之股份登記及過戶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股東特別大會之監票人。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股份數目 (%)		股份總數
	贊成	反對	
該決議案	44,887,997 (100%)	無	44,887,997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總數為345,438,550股股份。根據上市規則，合共持有226,690,869股股份（佔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約65.62%）之陳先生、陳女士及其各自之聯繫人士已就該決議案放棄投票。因此，總數118,747,681股股份（佔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約34.38%）乃由獨立股東持有，其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該決議案。

承董事局命
香港飲食管理有限公司
黃翠瑜
公司秘書

香港，2008年12月9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局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偉彰先生、陳家禮先生、陳家舜先生、陳金若權女士、趙偉先生、卡文龍先生及黃翠瑜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偉林醫生、馮葉儀皓女士、陳葉誠先生（替代馮葉儀皓女士）、古載禮先生、何世華博士及郭樂為醫生。